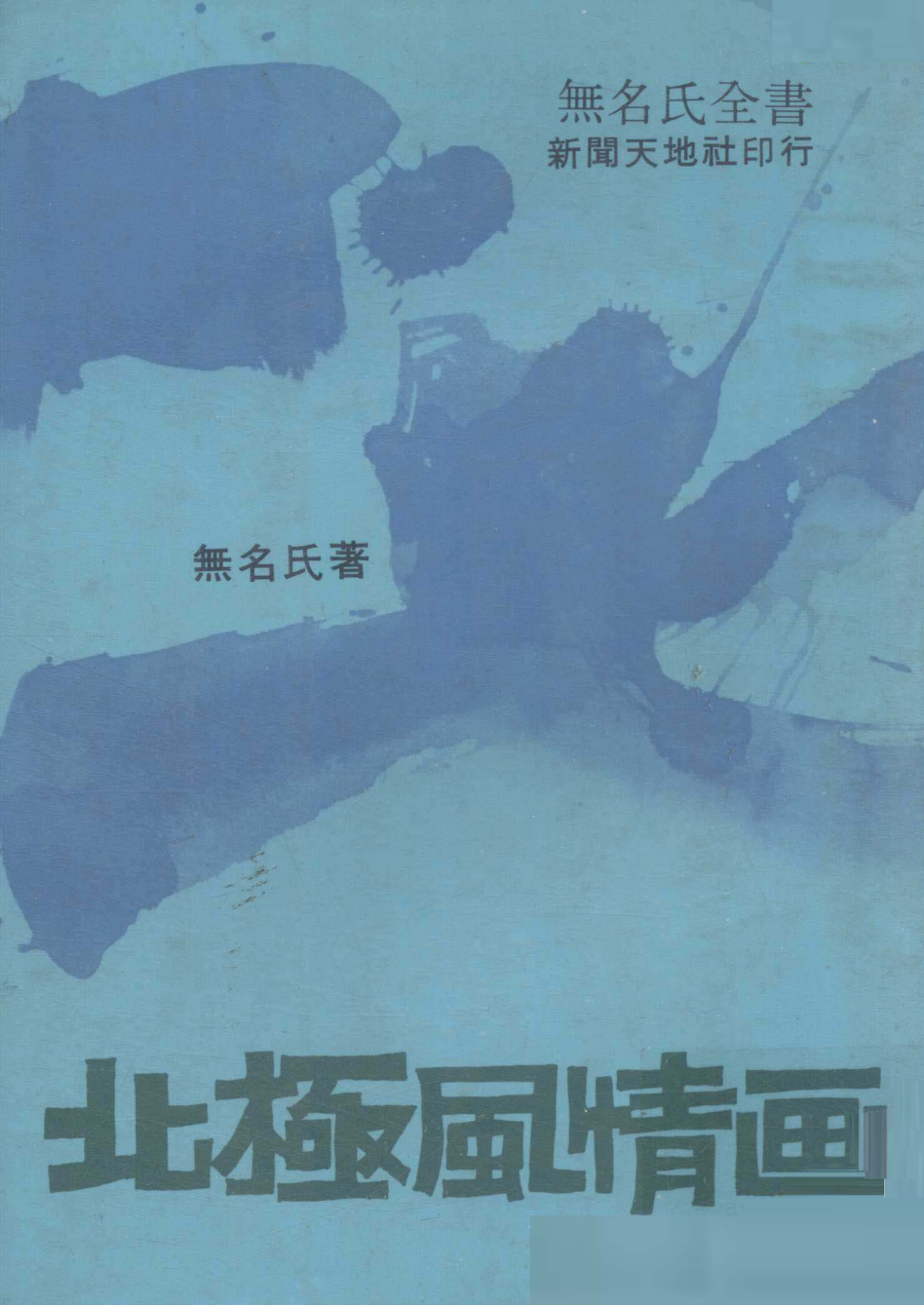




無名氏全書  
新聞天地社印行

無名氏著

# 北極風情画

□無名氏著

---

# 北極風情畫

# 北極風情畫

著者 無名氏

發行者 卜少夫

出版者 新聞天地社

社址：香港德輔道中四十四號日發大廈九〇三室

電話：五——二四七七三八 五——二四七八四四 電報掛號：五八〇五

台灣辦事處：台北市開封街一段七十三號二樓

電話：三三一—二一四〇 三七一一〇二七 電報掛號：五二九七

台北郵政劃撥儲金二〇七〇號

定價 港幣  新台幣五十五元

台灣總經銷 遠景出版社

台北市光復南路二六〇巷五一之一號

郵撥：一〇二二二一

電話：七一一七八七一

中華民國六十五年九月初版

中華民國六十八年八月四版

版權所有・翻印必究

行政院新聞局登記證局版僑台誌字〇〇一九號

但願此書之印行，並非作爲四弟  
無名氏之遺作出版紀念！

卜少夫

一九七六年  
九月 香港

一千九百四十二年夏季，我因爲患劇烈的腦疲症，遵照醫生勸告，由河南前線回到後方西安靜養。由於市塵喧囂，友朋酬應過繁，思想始終不能安靜，腦疲竟一天比一天更利害起來。有時只要稍爲多看一點書，就會在椅子上昏暈過去，可怕極了！最後，我終於發了一個大願心：到華山去休養一個時期再說！

這一年秋天，我到了華山，住在五千仞上落雁峯的白帝廟裏。兩個月過去了，腦病竟漸告痊癒。這時本該下山，我却留戀不捨，拿不起決心來離開我的許多好朋友們：這些奇麗可愛的山峯。

我說這些山峯是我的好朋友，一點也不誇張。誰只要到過華山，他就別想忘記那些古怪得迷人的山姿巒影。它們好像一些活蹦活跳的美麗小獸，永遠潛藏在你的心靈最深處，你無論如何也趕不跑！在華山的兩個月中，我沒有一個朋友，却又有成千成萬的朋友：它們就是山、樹、草、石、鳥、太陽。在這個時期，我不再是「

社會人」，而是「自然人」，像五十萬年前我們的祖先「北京人」似地。

這兩個月中，我把生活調理得盡可能的詩化。每天早晨，我和太陽比賽誰起得早，這個錦標，不用說，常是屬於我。每天，迎着薄寒，我一口氣跑到朝陽臺看日出，看那又大又紅又圓的太陽寧靜的昇出來，像一座燦爛的神。對着太陽，我張臂狂嘯三聲，或是背誦兩首華特曼禮讚太陽的詩，接着就跑到泉水邊洗臉。我的早餐經常是在松樹下面用，當我吃饅頭時，樹上松鼠也唧唧嚶嚶着嚙松子，百鳥則在歌唱。有時我投一把饅頭屑在地上，許多麻雀全飛下來啄食，牠們的聲音與姿態，對我只有一個意義，就是：生命！生命！生命！生命……早餐以後，我斜倚樹身假寐，諦聽泉水的音樂，這裏面有鋼琴，有提琴，有抒情曲，有夜曲，酒一樣的把我弄得醉醉的，甜甜的，好靜又好舒服啊！近午時分，我脫光衣服，躺在仰天池的潔白大石上作日光浴，一朵朵的白雲藍雲似乎從我身上滑過去。午飯以後，我滿山亂跑，從落雁峯跑到玉女峯，從玉女峯又跑到五雲峯或朝陽峯。我不讓腦子裏有一點思想。我又讓四周的山，樹，雲，陽光，泉水，來麻醉我，刺激我。有時偶然在路邊看見一隻美麗甲蟲，我就坐下來和牠耍個半天。有時找到一些斑斕的鵝卵石，我就一枚枚的投到泉水中，聽它在水面所激起的優美迴音。有時爲了幫助螞蟻搬糧

食，也忙一個下午。有時到危石上採集一些野花，編織花環，直到日落西山，才快然而返。晚飯以後，我就坐在大殿的一個陰暗的角落上，聽僧人唸誦晚經。鐘鼓聲，木魚聲，磬聲，以及濃烈的香烟使我呼吸到宗教的幽靜，直到神思恍惚，身心似入夢境，我才像夢遊人似地回到房裏休息。

就像這樣的無思無慮，我的腦病才迅速痊可。兩個月終了，我的日記上只留下兩句話：

『許多腦子有毛病的人，爲什麼不來請教華山這位偉大醫生呢？』

×

×

×

×

我既對華山依依不捨，發生狂戀，便決定直住到這一年年底再走。我的理由有三種：第一，我要把我的腦病斬草除根，澈底治好，以免將來復發，這只有在華山這樣的安靜環境才行。第二，我的感情太浮，許多事情常沉不住氣，我決心要把自己的性格培養得冷靜點，深沉點，這只有在華山這樣孤獨冷清的環境才行。曾有人說過：『經在口頭，佛在心頭，十年面壁，頑石點頭。』這是指達摩祖師的苦行而言。我雖不能像達摩十年面壁，至少也應該擇一個冷靜環境來體鍊體鍊。第三，生命太短，機會難逢，誰知道將來什麼時候才能再來華山？我何不藉養病的機會，在

我的生命史上，與華山結一段較長久的姻緣，以供他日回味，咀嚼，思憶？

我當即把這一決定告訴廟中主持，一個姓袁的老道。這老道倒還好，沒有說什麼，只是警告我：冬季山上冷得很，常常有些小野獸凍死，得特別當心才行。我對他說：『身子冷一點沒有什麼，只要心熱一點就行了。』他聽了這話，笑了。這老道年已八十，是五十年前上華山修道的。他來的時候，正當甲午中日戰爭發生，左寶貴在朝鮮平壤死戰犧牲。現在第二次中日戰爭已發生五年了，他的足跡仍沒有出華山。他已經有四五年沒有看報紙。我上山的第一天，他問過我這樣幾句話：『先生，上山來的先生們常和我談什麼「坑熱」不「坑熱」的大道理，「坑」當然是「熱」的啦？這有什麼道理可談呢？他們的話真比張天師的咒語難懂。也許我耳朵聾了，聽不清楚吧！』我聽了他的話，知道這「坑熱」二字是「抗日」的訛音，我沒有回答，只笑笑。這老道的腦子雖說和我一樣，有點毛病，但身體倒異常健朗。他一頓飯能吃半斤饅頭，從山脚下走到山頂，五十里陡峭山路，不到六七個鐘頭就走到了。

秋漸盡了，冬季來臨，天氣一天比一天冷，袁老道終於和別的老道們陸續下山，到山腳下一個廟裏過冬了。只留下一個年青的道士和一個燒飯的長工看守廟



宇。廟裡分外顯得冷清起來。我倒並不感覺寂寞，不時看看佛經來消磨時間。這樣，很快的就到了陽曆年底。

按照我原來計劃，打算在一九四三年元旦那天下山，算是昨死今生，完全脫離了疾病與死亡的威脅，從今以後，可以脫胎換骨，重新做人了。在除夕的前一天，我感到分別華山之時漸近，說不出的有點難過。這一天雖然冷得要命，我仍到各個山峯上盤桓了許久，好像小孩子要離開他的玩具似地。

這一天回到廟裏，很遲才返房休息。睡了不久，一陣古怪得可怕的巨吼聲忽然把我搖醒了。我披衣起坐，側耳細聽，原來是山風大作，狂嘯如虎。只聽得窗外一陣陣猛惡的怪叫不斷衝過來，猶如千軍萬馬在作梯隊衝鋒。這聲音越來越大，勢如翻江倒海，怒潮奔騰，似乎要把全部華山吞沒下去。窗板被刮得「轟轟隆隆」直響。整個屋子幌動得很利害。我坐在牀上，好像是坐在怒浪滔天的小船裏，隨時有翻船的可能。聽着風聲，我不禁害怕起來。聽老道說，華山冬季，有一種狂烈的怪風能把樹連根拔起來，人在風裏走着，就會被吹得跌倒，厲害極了，因此，廟裏的瓦全是鐵瓦，有些柱子也是鐵的，廟基則是極堅固巨大的巖石。當年建築這些廟時，真是費盡心血，春夏之季，好容易把屋架子與樑柱豎好，冬天瓦木匠下山避

多，到得次年上山時那些屋架子已被吹得無影無蹤，杳如黃鶴了。

窗子越震越響，屋子越搖越利害。隨着窗外大風，想起老道的話，我越想越怕：『看今夜這樣狂風，我住的這個樓房很可能被吹倒。如果這座樓一倒坍，連人帶桌椅床鋪全會滾到巖壁下面，從五千仞高峯上直摔下去……』

聽老道說，一個人如從峯頂上摔下去，至少要到華山一百里外才能尋到屍首！

『假使我就這麼睡在牀上被摔到一百里外……』

太可怕了。我不敢再往下想了。

『怎麼辦呢？逃？不逃？還是等死？……』

一個又一個恐怖的疑問幌動在我腦子裏。

正恐怖着，忽然一個天崩地裂似地倒塌聲響起來。

我吃了一驚，以爲宇宙真是個倒塌了，索性閉上眼睛，心一沉，等待死亡末日到來。誰知過了一會，這倒塌聲竟又沒有了。我臨時胡猜：這大約是廟外的松樹被吹倒了。不久，這倒塌聲不斷響起來，錘子似地敲打着我的心。我一面怕，一面胡思亂想道：

『完了，完了，今夜我是完了！』

我胡思亂想，一夜未能合眼。快到黎明時分，房內特別冷，實在疲倦不過，才昏昏入睡。

睡了不知多少時候，一覺醒來，風竟停了。舉眼向窗縫一望，只見外面一片白光。我不禁雀躍而起：『這是雪！雪！雪！下雪了！』

這一個上午，我倚着窗子，看了半天雪。午後，雪住了。我決定到落雁峯頂仰天池去看華山雪景，這是我在落雁峯的最後一個下午了。明天這個時候，我的身子或許已在山半腰或山下。我得好好利用這個下午。

我於是拄着手杖，踏雪上落雁峯頂。一路都有鐵鍊圍在石邊，路並不難走。不到半個鐘頭，我就上了仰天池。

雖然沒有風，但峯頂冷得可怕，一股股寒流錐子似地刺人肌膚，我雖然穿着皮袍皮褲，還是覺得冷。

『這一片雪景太難得了，冷一點算什麼！反正明天我就下山了。』  
我一面安慰自己，一面眺望雪景。我不知道自己是在地球上，還是在另一個星球上。

有誰在華山最高峯上看過雪景麼？啊，太美麗了，太神聖了！太偉大了！那不是凡人所能享受的。只有在神話裏生活的人，才能有這樣眼福。那並不是雪景，而是一座座用萬千羚羊角堆砌成的建築，通體透明，潔白芳香。整個華山變成了數不清的北極冰山，變成了銀色的宇宙。在這裏，人只有一種感覺：白色！這白色充滿了你的眼睛，你的思想，你的心靈，你的血液。你會覺得你的思想是白色的，你的聲音是白色的，你的情感你的一切都是白色的。在這裏，白色就是上帝，就是最高的主宰，祂把華山每一塊土每一根草全染成白色，祂再不容許第二種存在。

我望着望着，自己似乎整個溶化了。我彷彿覺得自己的每一個細胞全變成白色，變成雪。在我身前身後，是白色的酒之海，使我從頭到腳沉醉在裏面！

這樣的沉醉，不知多久，忽然間，一個黑色的形體出現在這白色海裏。這黑色形體慢慢蠕動着，轉移着，正對着我的方向。牠像一根樹，又像一頭野獸，逐漸向我走來，逐漸在我眼前明顯起來。我突然吃了一驚，從醉夢裡醒過來：『啊，這是

一個人！』

是的，這是一個人，一點也不錯。這個人已爬完落雁峯的最後一個石級，走近仰天池了。

這個人與其說是一個人，倒不如說是一條野獸更適當點。他年約四十左右，有着野獸一樣的強烈眼睛，野獸一樣的魁梧身子，野獸一樣的沉靜脚步。他頭戴一頂破舊水獺帽子，帽招子直遮住臉頰，一件破舊的鑲水獺領子的大衣裹住了身子，把他裝飾得狗熊一樣的笨重，滑稽。實在，他的帽子與大衣太破舊了，有好幾處都顯出有銅錢樣的大洞，照我們南方人的說法，就是「賣鴨蛋」了，他身上至少賣了六七個「鴨蛋」。但大衣的質料倒不錯，是道地俄國貨，只可惜穿得太久了。

他拄着一條劍閣產的盤龍手杖，終於在仰天池邊站定，離我只有四五尺遠了。我又對他的臉端詳了一遍。在這張臉上，我看出一種極頹唐厭倦的神氣，眉目間不時還露出一種憊惡、諷刺、傲慢的表情。他好像對一切都不滿意，只有四周美麗得令人瘋狂的雪景，才稍稍能吸引他的注意。

從前我看過一本天才舞女的自傳：那舞女有一次發請柬，請一個著名的瑞典文學家去看她表演；那文學家拒絕了，回覆她一張字條道：『我許久沒有出門了，我

討厭人類！」

離我只有四五尺遠的這個陌生怪客，令我想起上述那個瑞典文學家。我想：他們大約都是一個模型鑄造出來的。

我的想法並沒有錯，不久就被鐵一般的事實證明了。

本來，遊過華山的人都有一个經驗，就是：當你一過蒼龍嶺和金鎖關後，遇見任何一個上山人或下山人，你都想同他打一個招呼，說兩句話。這種神秘心理，在兩千年前就被莊子道破了。他說：『夫逃空虛者，聞人足音，蹵然而喜矣。』你所爬的山越高，你的四周越空虛，所見到的陌生人也越覺得可愛。只有當你完全脫離人羣時，你才覺得人羣的重要。

基於上面的神秘心理，不用說，我對身旁邊的陌生人自然感到說不出的親切。不僅是親切，並且我還很好奇。試想想，在這樣的大冷天，而且還是除夕，竟有人會冒雪爬上華山最高峯喝西北風，這個人如果不是瘋子，也是一個怪得不能再怪的怪人。入冬以來，這一個多月裏，我就沒有遇見過一個遊客。我原以為自己够古怪的了，現在竟還有一個比我更古怪的人，這怎能不叫我發生莫大好奇心？

其實，就我的個性言，我是不大歡喜說話的。我曾經統計過：在一九四二年

最末一個月份裏，我總共說了還不到十五句話，平均每兩天才說一句話。我和那個燒飯的長工，幾乎一直是在演啞劇：點點頭，擺擺手，拱拱腰，踢踢腳，最多哼兩聲，就算是說話了。雖說如此，我現在却極願意和我身邊的陌生漢子說話。

我於是向他打了個招呼：

『先生，你是一個人上山嗎？』

他只點點頭，連哼也沒哼一聲。他在望山下雪景。

『您是昨天上山的吧？』

他再點點頭，仍望雪景。

『那麼，您昨天是憩在北峯，還是南峯？……』

他並不回頭，只哼了一個「南」字。連下面的「峯」字都不想補上去。

他這種待理不理的冷淡神情，實在叫我起反感。我心裏想：這個人的心大約正和華山上的雪一樣，又冷又白！

在這樣人跡罕見的五千尺的高峯上，他遇見了和他一樣有眼有鼻的人類，竟會這樣冷酷無情，簡直有點不近人情。

我向他狠狠釘了一眼，忽然生起疑心，且有點害怕起來：『他或許不是人，而

是鬼吧！』他如果不是鬼，是人，絕不應該這樣冷酷的。

我一面懷着鬼胎，一面孤注一擲，背城一戰，向這陌生漢子的冷酷無情作最後挑戰。

『先生，您今晚不下山了吧？在南峯廟裏憩？』我臉上滿堆着笑容問他。

『不「下」了。』他始終沒有回轉頭，一直在看雪景。

感謝他的恩典，這一回多說了兩個字。他似乎並不是在回答我，而是在賞賜我。他的每一個字彷彿比珍珠寶石還珍貴。如果說羅馬時代尼羅皇帝是世界上最傲慢自大的人，這陌生漢子至少比尼羅還傲慢自大十倍。

看着他的傲慢冷酷的背影，我越想越氣，終於提起手杖，頭也不回的離開落雁峯仰天池。我絕不能和這樣一個夜郎自大的人同在一起呼吸空氣。

我走下山峯時，他仍在看雪景，連看也不看我一眼。這更增加了我的憤怒，使得我加速了腳步。我恨不長着翅一口氣飛下山，永遠不再和這個人見面。



吃晚飯的時候，當我跨入客堂時，我微微吃了一驚：這陌生漢子正在喝素酒，啃饅頭。廟裏有一種白干，道士美其名曰「素酒」，其實酒性很猛烈。這陌生漢子一杯杯的喝着，好像在喝白開水，一點不在乎。

那個年青道士是個類似白癡的人物（也許因為道行太深之故），終日除念經外，不說一句話。長工則幾乎是一千五百度的近視眼，耳朵又有點聾。我們三個人平常吃飯時，是無話可說的。這陌生漢子更是鐵鎖泥封的嘴，看情形，就是拿手榴彈炸他，也難得炸出兩句話來。因此，我一吃完飯，立刻離開飯桌。當我離開時，那陌生漢子還在一杯杯的喝酒。

回到樓上客堂，我不斷來回踱着方步。我想：今天是除夕，家家戶戶都在團圓歡聚，喝酒猜拳行樂，誰想到我竟會在這樣一個冷清的山上消磨過去？並且還遇見這樣一個極古怪的陌生人？